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英皇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Empero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3）

延遲寄發通函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出售PRESTIGE GOLD INVESTMENT LIMITED之
全部股權

茲提述英皇集團（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3月29日內容有關出售事項之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述，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 (i) 出售事項之進一步資料；(ii) 一份獨立董事委員會就出售事項之函件；(iii) 一份獨立財務顧問就出售事項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函件；(iv) 該物業之估值報告；及(v) 一份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通函」），預期於2018年4月25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鑒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以編制及確定通函內之資料，故寄發通函之日期預期將延遲至2018年5月25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英皇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陸小曼

香港，2018年4月25日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董事會成員為：

非執行董事： 陸小曼女士

執行董事： 黃志輝先生
范敏嫦女士
張炳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嘉裕女士
黃德明先生
陳漢標先生